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苏建函建管〔2025〕199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度江苏省智能建造 试点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委）：

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促进全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苏政规〔2023〕14号）、《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八部门关于推进全省智能建造发展的指导意见》（苏建建管〔2024〕151号），加快智能建造技术推广应用，推动我省建筑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2025年度江苏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申报项目

1. **项目要求。**申报项目应为我省辖区范围内在建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符合基本建设程序，房建项目总建筑面积原则上不低于2万平方米，市政项目合同金额原则上不低于2000万元。

2. **技术要求。**依据《江苏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评价指标（试行）》，申报项目应在建筑产业互联网、数字一体化设计、建筑机器人及智能建造装备、智能施工管理等方面有两项及

以上突出应用，且取得成效，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二）申报单位

申报主体为项目总承包单位独立申报，也可与项目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技术服务单位联合申报。

（三）时间安排

企业申报时间：2025年6月16日至30日。

设区市初审时间：2025年7月1日至18日。

（四）申报材料

申报材料须通过“江苏省智能建造管理服务平台(测试)”（以下简称“江苏智建平台”）在线提交，包括：

1. 《江苏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申报表》（附件1）；
2. 《智能建造试点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参考附件2）；
3. 其他说明性补充材料等。

二、申报程序

（一）企业申报

1. 试点项目申报企业通过“江苏智建平台”（网址：<http://36.156.46.180:10031/#/login/enterprise>）注册账号并填报相关信息。系统操作手册在平台首页下载。

2. 试点项目申报企业在线填写智能建造试点项目申报表，按要求上传相关材料，提交至项目所在地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审核。

（二）初审推荐

1. 各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明确一名工作联系人，联系表（附件3）于6月10日前报厅建管处（邮箱：

359198667@qq.com)。

2. 各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通过“江苏智建平台”对注册地为本市企业的账号注册信息进行审核；对本市工程项目的申报信息进行初审，重点核查材料完整性和技术应用水平。注册地为省外企业的账号注册信息由厅建管处审核。

3. 初审通过后，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在“江苏智建平台”导出《江苏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推荐汇总表》(附件4)，盖章后于7月18日17:00前通过“江苏智建平台”报送我厅。

(三) 确定公布

我厅组织专家根据《江苏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评价指标(试行)》，通过“江苏智建平台”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择优遴选，经公示后公布2025年度江苏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名单。我厅将通过“江苏智建平台”对试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跟踪。

三、支持政策

1. 对智能建造试点项目，优先支持申报智能建造试点企业及高新技术企业，优先支持开展省级观摩，优先支持申报省级和国家级各类评奖评优。

2. 鼓励招标人在工程招标文件中将投标单位参建项目入选智能建造试点项目情况作为招标择优因素。支持政府投资项目在招标文件中明确智能建造应用要求，鼓励在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工程合同中设立采用智能建造技术相关奖励条款。

申报政策咨询电话：025-51868828；

平台技术咨询电话：18451139227。

- 附件：1. 江苏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申报表
2. 智能建造试点项目实施方案内容要点
3. 智能建造工作联系表
4. 江苏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推荐汇总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江苏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项目类型	☐ 房屋建筑 ☐ 市政基础设施		
应用智能建造技术	☐ 建筑产业互联网 ☐ 数字一体化设计 ☐ 智能施工管理 ☐ 建筑机器人及智能建造装备 ☐ 智慧运维 ☐ 其他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技术服务单位	
申报主体	☐ 总承包单位 ☐ 建设单位 ☐ 设计单位 ☐ 技术服务单位		
申报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一、项目情况简介			
(项目总体介绍、项目类型、项目规模等内容)			
二、应用智能建造技术开展情况及预期产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可填写多项）			
(项目应用智能建造技术名称、该技术应用具体开展情况，以及所带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等)			
申请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智能建造试点项目实施方案内容要点

序号	框 架	内容要点	备 注
1	项目背景及项目概况	发展趋势、技术进步、政策支持、市场规模、技术创新、产业链发展、应用场景拓展以及绿色低碳发展的相关要素。	
2	组织架构及交付模式	1) 智能建造项目建立完整的实施管理架构，配备明确的智能建造项目经理等相关技术支撑、质量管控人员、安全管理等工作人员名单； 2) 智能建造在项目中的总体要求、实施计划和应用场景。	
3	建筑产业互联网	在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信息化、供应链管理优化、产业生态协同等方面数字化建设的具体应用。	
4	数字一体化设计	在辅助设计、数字化深化设计、数字化辅助审查、基于 BIM 的碳排放测算等方面具体应用。	
5	智能施工管理	在智能项目管理平台、智慧工地、供应链管理、进度管理、成本管理、智能检测、竣工交付等方面具体应用。	
6	建筑机器人及智能建造装备	在智能测量、部品部件、施工机器人、智能工程机械设备方面的具体应用。	
7	智慧运维	在智慧运维、智能巡检等方面的具体应用。	
8	软件和网络安全	1) 使用自主可控内核开发的各种软件情况； 2)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情况。	
9	实施计划	1) 项目实施计划； 2) 技术培训计划； 3) 设备引入计划； 4) 系统建设计划。	
10	应用成果	1) 工程项目的执行效率； 2) 工程项目的工期； 3) 工程项目的质量和可靠性； 4) 工程项目的成本； 5) 工程项目的安全管理； 6) 其他。	
11	综合效益	预计取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保效益等。	
12	其他	其他与智能建造相关的应用材料。	

附件3

智能建造工作联系表

姓名	单位及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附件 4

江苏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 (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illegible]

